

# 漳州市龙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溪北路（步港路-北环城路） 道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4年12月1日，漳州市龙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龙溪北路（步港路-漳华东路）道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漳州市龙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溪北路（步港路-漳华东路）道路工程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龙溪北路（步港路-北环城路）道路工程南起步港路，北至北环城路，环评设计道路总长1681.15m。本次为阶段性验收，验收路段为步港路-漳华东路道路，道路长812.29m，桩号为：K0+000~K0+812.29。道路红线宽30m，两侧城市道路退让绿化带各15m，设计速度40km/h，双向四车道，属城市次干路。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年10月29日，漳州市龙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承担龙溪北路（步港路-北环城路）道路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5年6月19号获得漳州市龙文区环境保护局（现为漳州市龙文生态环境局）审批（漳龙环审批〔2015〕9号）。建设单位于2017年12月29日获得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50600201712290102；于2018年5月6日由福建锦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开工建设，并于2019年8月5日龙溪北路（步港路-漳华东路）道路工程竣工。

### （三）投资情况

本工程实际总投资为2160.9177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为91万元，约占工程总投资的4.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为龙溪北路（步港路-北环城路）道路工程的阶段性验收，验收范围主要对步港路-漳华东路路段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属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整个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和环境管理基本到位，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施工期

##### (1) 废水

- ①生活污水按设计分别采用二级生化设施或化粪池处理。
- ②施工机械的废油废水，采取有效措施加以处理，不超标排放造成水污染。
- ③在路基开挖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安排人员对现有排水系统进行清理，防止产生淤积或堵塞。
- ④冲洗骨料的水或施工废水，经过过滤、沉淀处理，不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 (2) 废气

在项目施工期期间，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切实按照要求采取了相关的防治环境空气污染的措施，具体措施包括：

- ①施工单位及时清理场地的废料、弃土，便道尽量保持平整并洒水清洁，减少扬尘污染。
- ②控制施工现场扬尘，应采取洒水措施防尘降尘。在施工场地扬尘较大的重点区域，安排设置防尘围挡墙以控制扬尘影响。
- ③对运送砂石料的车辆限制超载，不得沿途洒漏。粉状材料应罐装或袋装土、石灰等材料运输禁止超载，并盖篷布。对于灰土运输车要求运输时，加盖篷布遮盖。
- ④施工期间，在沿线村庄敏感点路段施工时，在施工场地边界设置高度 2.5 米以上的围挡。
- ⑤加强沥青等有害材料的管理，禁止在作业区内熬制沥青，运输过程中不得随意洒落。
- ⑥沥青加热搅拌采用先进的设备，禁止采用敞开式设备加热沥青。同时选用电源作为加热能源。以电源加热底油，以循环的热底油加热沥青，进行物料混拌，沥青加热采用封闭设备。

##### (3) 噪声

- ①对使用的工程机械和运输车辆加强维修保养，降低噪音。
- ②机械车辆途经居住场所时减速慢行，不鸣喇叭。
- ③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降低夜间噪音。
- ④钢筋加工、混凝土拌合站等场地，尽量远离居民区。

⑤合理安排施工人员在高噪音区和低噪音区的作业时间，并配备劳保用品

####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主要包括一些建筑废模板、建筑材料下脚料、包装袋、废旧设备等，这些固体废物大部分均回收利用，少部分废包装袋、废旧设备等由废品收购；

施工期间，固体废弃物能回收利用的尽可能的回收利用，无回收价值的建筑废料统一收集处理。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主要由租地的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5) 生态影响**

①开工前对施工范围临时设施的规划进行严格审查，

②严格规定施工车辆的行驶便道，施工车辆破坏植被；

③工程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按照设计规定的临时堆土场进行弃料作业

③施工单位严格控制临时用地数量，施工便道、料场、预制场要根据工程进度统筹考虑，尽可能设置在道路用地范围内或利用荒地、废弃地或其他建设项目的施工场地解决，不占用基本农田。

### **(二) 运营期**

#### **(1) 废水**

项目运营期通过加强道路的管理，对路面每天清扫、即时清扫，保持路面清洁，及时清除运输车辆抛洒在路面的污染，减缓路面径流冲刷污染物的数量，最大限度的降低道路路面径流污染物 SS 对周边水体的影响，运营期雨水径流对邻近的水体影响较小。

#### **(2) 废气**

目前公路占地范围内的可绿化路段均设计了绿化带，沿线绿化对汽车尾气有很好的吸收和净化效果。本项目由于车流量不大，且沿线绿化条件较好，而且区域地形开阔，大气扩散条件好，车辆排放的废气对沿线大气环境质量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 **(3) 噪声**

通过①加强交通疏导与管理，保持道路畅通；②加强路面维护保养，提高车辆通行能力和行车的平稳性；③严格管理和控制车辆鸣笛等措施控制噪声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4) 固体废物**

项目建成通车后，使邻近工业企业交通更快捷便利和安全，方便了出行，但同时也会

产生少量的交通垃圾，如废弃包装物、农副产品残体、装卸废物等。该公路实行路政养护、环卫一体管理，由当地乡镇的环卫人员定期清理路面，收集路线撒漏、丢弃的固体废物，维持路面洁净卫生，并保障车辆行驶安全。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为了解道路噪声情况，通过现状监测的方法对沿线声环境质量进行调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公路》（HJ552-2010），本次公路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共包括三方面内容：一是敏感点声环境达标情况监测；二是噪声断面衰减监测，三是交通噪声24h连续监测。本次项目道路声环境评价范围内（道路中心线两侧200m）未设置声屏障，因此本次现场监测不含声屏障降噪效果监测。根据监测结果，项目道路沿线区域声环境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的2类、4a类标准。

#### **五、工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和营运期间没有出现严重环境污染事件，也没有公众向当地环保部门就道路噪声的环境影响向当地环保部门进行投诉。

#### **六、其它管控要求**

- （1）加强对沿线绿化工程的建设、养护，切实保障良好的路域生态环境；
- （2）加强营运期间的噪声跟踪监测，若项目区声环境质量超标，立即根据情况因地制宜的采取降噪措施。

项目施工期环境监理由厦门勤奋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进行承担，具体负责和落实工程施工全过程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主要工作包括制定环保工作计划、协调主管部门和建设单位做好环境管理工作，配合地方环保部门共同作好工程区域的环境保护监督和检查工作。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条例规定开展施工活动。使项目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验收规范和检验评定标准的要求，使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项目施工期环境监理纳入工程监理中，并已按要求落实到位。

#### **七、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参照环保部《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生态影响型项目的重大变动界定条件对本项目进行界定，漳州市龙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溪北路（步港路-漳华东路）道路工程不属重大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中要求的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综上所述，漳州市龙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龙溪北路（步港路-漳华东路）道路工程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详见签到表

漳州市龙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日

附件 1 验收签到表

龙溪北路（步港路-北环城路）道路工程  
阶段性验收会议签到单

会议地点：

时间：2024年12月1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郭毅	漳州市文启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18006961688
2	王瑞生	市环境应急中心	高工	1390696903
3	徐松立	漳州市水文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163984368
4	曾健	漳州市水文环境监测站	高工	18050713910
5	赖微	漳州市宗兴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760370932
6	林建红	漳州海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副总	18659325058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